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陕科发〔2021〕7号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印发《实施“两链”融合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三年行动方案 (2021—2023年)》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科技局，各高新区，各有关单位：

现将《实施“两链”融合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2021年5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实施“两链”融合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三年行动方案 (2021—2023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充分发挥我省科教资源富集优势和科技创新支撑引领作用，推进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加快构建具有陕西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推动“两链”融合为主线，以深化科技计划管理改革为牵引，以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为重点，以提升产业链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以建设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为总平台，以营造良好创新生态为保障，系统布局技术研发和集成创新任务，统筹配置项目、平台、人才、资金等创新资源，推动“政产学研金”有机结合，着力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培育壮大一批科技型企业，建设发展一批创新型产业集群，形成科技创新全面融入、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

到 2023 年，重点领域产业链创新链紧密融合，布局建设 20 家共性技术研发平台、30 个创新联合体；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突破 12000 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 9000 家；全省产业发展质态全面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13.5%，高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 30%；努力把秦创原建设成为具有鲜明特色和竞争力的高水平创新驱动平台，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标志性创新模式。

二、重点任务

（一）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提升产业链核心竞争力

围绕高端机床、半导体与集成电路、光子、先进金属材料、新能源汽车等重点领域，全图谱梳理产业链构成和产业融合载体分布情况，形成制约产业发展的“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清单、科技资源清单和企业资源清单，集聚式、一体化统筹配置创新资源，部署实施一批重点专项，支持组建一批创新联合体，布局建设一批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和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全面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1. 部署实施“两链”融合重点专项。聚焦重点产业薄弱环节、技术瓶颈和发展需求，着眼补链、强链、延链，部署实施 30 个左右“两链”融合重点专项，建立决策高效、响应快速的扁平化管理体制，采取揭榜挂帅或定向委托等方式，集中力量组织开展重

大关键共性技术攻关、重大产品开发、重大工程建设，推动重大科技成果应用及产业化，以技术突破带动产业链核心价值整体跃升。

专栏1 “两链”融合重点专项组织架构和组织形式

1. 组织架构。“两链”融合重点专项下设项目和课题两个层级。每个重点专项围绕一个产业领域，包含若干项目，项目下设若干课题。课题一般为综合性、集成性任务，如某一重大产品研发、重大（示范）工程。项目确定后，具体课题按照“成熟一个、启动一个”的原则，分年度启动。

2. 组织方式。“两链”融合重点专项采取揭榜挂帅、定向委托等方式组织实施，按照“里程碑式”监督管理、拨付资金。

2. 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支持行业领军企业牵头，以承担重大科技任务为牵引，以市场机制为纽带，联合行业上下游中小微企业、产学研力量，组建体系化、任务型的创新联合体，承担“两链”融合重点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共同申报国家重大重点科技计划。鼓励大企业发挥自身研发、资本、技术、市场等优势资源，吸引中小企业围绕新业务新产业联合创新，鼓励中小企业专业化分工、研发外包等方式与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引导有条件的行业领军企业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或“四主体一联合”新型研发平台的基础上，组建聚焦国家重大需求、战略

目标更加紧密协作的创新联合体。到 2023 年，采取评估认定、主动设计等方式，组建 30 个左右创新联合体，探索建立联合培养人才、共享研发成果、促进资源共享等机制。

专栏 2 创新联合体组建方式

1. 评估认定。在行业中具有较强研发实力、基础条件和协作组织能力的领军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以及上下游企业已建立长期的、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承担过省级重大专项、重点产业创新链或国家级重点研发计划，自然形成的创新合作网络和利益共同体，经评估认定，可确定为创新联合体。

2. 主动设计。围绕我省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风口和未来产业，以解决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问题为目标，由产业链领军企业主动整合高校、科研院所、上下游中小微企业创新资源，以签署合作协议等方式，形成联合开发、优势互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技术创新合作组织。

3. 布局建设共性技术研发平台。聚焦我省产业或区域发展重大技术需求，以增强共性技术研发能力为目标，支持领军骨干企业、高校、科研院所通过聚集、合作、共享等方式，组建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成立新型研发机构(企业、事业或民办非企业单位)，鼓励创新链、产业链相关科研机构和企业参与，着力开展行业共性技术研发、提供开放共享服务、孵化发展创新型企业、引进培育创新创业人才、创新管理体制机制，全力支持共性技术研发平台跨单位、跨学科、跨领域、跨军民汇聚创新资源，打通从基础研究到技术应用的壁垒通道，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

融通创新。到 2023 年，采取认定支持、布局建设、谋划培育等方式，建设 20 个创新资源集聚、组织运行开放、治理结构多元的共性技术研发平台。

专栏 3 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设

1. 认定支持一批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持续支持陕西半导体先导技术中心、陕西先进稀有金属材料技术创新中心、陕西空天动力研究院、陕西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杨凌种业创新中心等已建共性技术研发平台。

2. 布局建设一批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支持陕煤研究院、延长石油集团牵头组建能源化工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支持秦川机床联合西安交通大学组建高端机床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支持陕汽、比亚迪、吉利联合长安大学组建新能源汽车领域共性技术研发平台，等等。

3. 谋划培育一批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围绕光子、无人机、北斗导航、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与工业软件、工业互联网与物联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风口产业、未来产业，依托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优势学科，联合产业链领军企业，新建一批共性技术研发平台，为产业链高端化提供支撑。

（二）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推进成果转化和企业培育

围绕新一代人工智能、量子通信、物联网与工业互联网等具有相对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强前沿技术超前布局，推进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对接融通，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加快创新创业孵化载体建设和创新型企业培育，培育壮大新产业新业态。

4. 实施百项科技成果转化行动。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加快国家技术转移西北中心和技术转移服务机构联盟建设，支持各地培育建设技术转移服务机构，支持秦创原申建省级技术交易中心。加强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建设，新认定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30 个，重点支持具备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支持各高新区建设科技成果转化载体，与在陕高校、院所建立定期需求对接机制，加快推进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不断扩大、深入挖掘百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培育库，每年重点支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40 项左右。打造一支懂政策、懂技术、懂市场、懂金融、懂管理的职业化成果转化专业队伍，培训技术经理人数量 1000 人次。发挥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作用，建立覆盖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的种子、天使、创投、产业引导和并购基金，强化对科技创新和科技产业发展的直接融资支持。到 2023 年，全省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2000 亿元。

5. 实施“双创”升级行动。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全链条创新型企业孵化体系，推进以领军企业为核心、高校院所参与的专业化众创空间建设，鼓励有实力的孵化器建设分园或分孵化器，依托高校创新平台培育建设一批大学科技园。建立孵化载体绩效“排行榜”，按照载体功能差异开展分类评价，推动创新创业载体专业化、市场化、精细化、品牌化发展，实现数量质量双提升。到 2023 年，省级以上众创空间数量超过 300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数量达到 130 家，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

器实现地市全覆盖、力争数量比 2020 年翻一番（达到 70 家），省级以上大学科技园实现综合类、理工类高校全覆盖。

6. 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行动。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构建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上市企业（独角兽企业）”的企业全生命周期梯度培育链条。围绕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先进制造、生物技术、新材料等重点产业领域，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落实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等税收优惠政策，加大对各地市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及总量监测考评。落实创新型企业上市、创新人才创富“双百工程”，加大科技型上市企业培育力度，打通科学家向企业家转变的通道。到 2023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12000 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9000 家，培育认定瞪羚企业 1000 家。在主板、科创板、创业板、新三板等上市的科技型企业力争超过 60 家。

（三）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为总平台，建设“两链”融合促进器

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以西部创新港和西咸新区为总窗口，各高新区为重要组成部分，着眼建设立体联动“孵化器”、科技成果产业化“加速器”和两链融合“促进器”，着力打造面向全国的市场化、共享式、开放型、综合性高水平创新驱动平台，努力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标志性创新模式。

7. 率先打造西部创新港和西咸新区“两链”融合示范区。坚

持政府推动、市场运作，充分发挥秦创原创新资源集聚优势，促进校企、校地、校院合作，依托西部创新港和西咸新区总窗口，布局建设50个以上创新联合体、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和新型研发机构，集中攻克一批支撑产业和区域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支持秦创原设立创新促进中心，探索知识产权领域试点改革，健全面向成果、企业、金融和政府端的技术交易服务体系，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支持秦创原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培育引进高水平科技经纪人队伍，建设“科学家+工程师”队伍，打造“新双创”队伍，进一步释放人才活力和潜能。

8. 促进高新区发展成为“两链”融合主阵地。坚持“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方向，坚持“高”和“新”发展定位，坚持“一区多园、一园一业”发展思路，优化整体布局，加强分类指导，营造最优环境，推动各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建设成为“两链”融合主阵地、辐射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的新引擎。支持西安高新区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复制推广自贸区、自创区等相关改革试点政策，在全省布局建设合作示范园区，推动建设关中高新技术产业带。支持国家高新区立足资源禀赋和基础条件，做大做强特色主导产业，培育创新型企业，建设创新型产业集群和特色产业基地。推动省级高新区以升促建，在发展基础较好的地区培育建设一批省级高新区，到2023年，高新区内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占全省的70%以上，高新区生产总值占全省GDP的30%以上，力争延安等2家省级高新区升级为国家高新区，省级高新区达到20家。

专栏4 支持高新区创新产业集群发展

1. 支持西安高新区打造以硬科技为特色的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按照“三主一特”产业布局，加快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为主导产业，光子为特色产业的集群建设；深化“西安研发-异地转化”模式，为全省高新区发展赋能。

2. 支持宝鸡高新区打造中国钛谷，发展钛及钛合金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业，建设国内一流的创新型科技园区。

3. 支持杨凌示范区聚焦现代种业、生物医药、涉农装备，建设具有国家影响力的农业科技创新城。

4. 支持渭南高新区发展以工程机械和印刷机械为主的高端装备制造业，打造国内一流增材制造产业化示范园区，加快建设创新型特色园区。

5. 支持咸阳高新区加快建设创新型特色园区，着力发展电子显示、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新型合成材料等特色产业。

6. 支持榆林高新区发展煤化工产业，建设国家级能源革命创新示范区。

7. 支持安康高新区发展富硒食品、生物医药、新材料产业，建成国内一流国家创新型特色园区。

（四）抓住人才和机制两个关键，营造“两链”融合创新生态

9. 实施创新人才推进计划。聚焦“两链”融合需求，强化人才培养与项目、平台的耦合机制，围绕项目实施、平台建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应用需求，培育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围绕人才发展需求，统筹部署项目、平台、资金等创新资源，实现人才效能最大化。加快培育科技领军人才、创新创业人才、科技创新团队和青年科技人才，打造适应需求、结构合理的人才梯

队，每年重点遴选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30 名、科技创新创业人才 20 名、科技创业导师 50 名、科技创新团队 50 个、青年科技新星 100 名。加大柔性引才力度，聚焦“高精尖缺”人才，建设省级以上引智示范基地数量超过 100 个，引智服务站达到 30 个，海外离岸创新中心达到 20 个，着力构建引才引智网络体系。深化人才评价改革，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才发展需求，充分发挥人才评价正向激励作用，推动多出人才、出好人才，促进人才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

10.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创新。健全聚焦企业、产业技术需求的科技计划指南编制机制，完善专家咨询制度，试行科技项目“揭榜挂帅”“赛马制”，实行“里程碑”式项目管理模式，提升科技计划项目绩效。继续深化“领衔专家制”、科研经费“包干制”等试点，赋予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政策，全面落实“陕九条”“38条”，发布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政策包”，开展职务科技成果长期所有权和使用权改革，进一步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业活力。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按照“一链一策”的原则，逐链制定“双链融合”实施方案，明确攻关目标、量化指标、标志性成果和完成时限。按链组建推进专班，指定厅级领导担任链长，相关领域主管处室牵头，推进工作任务，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建立工作例会制度，按季度汇报各链推进情况。

（二）加大科技投入。结合我省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战略需求，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加快建立完善以政府财政投入为引导，企业技术创新投入为主体，银行信贷、资本市场融资和风险投资为支撑，外资和社会集资为补充的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保障“两链融合”计划顺利推进。

（三）强化评估问效。坚持结果导向，建立服务于目标的组织管理流程和激励机制。引入第三方考核评估机制，完善科研诚信体系，建立奖优罚劣、问责问效，责权统一、激励和约束并重的管理机制。

